

# 2016 年天文知能檢測參加辦法

## 一、宗旨：

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為推廣天文知能，並提高國人對天文之認識與興趣，開闢了天文知能自我檢測平臺，期盼能使天文教育更蓬勃發展。

## 二、主辦單位：

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  
地址：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363號  
TEL：(02) 2831-4551轉204推廣組

## 三、檢測資格：

天文知能檢測不限年齡、學歷，自由參加檢測不分等級。

## 四、檢測時間與地點：

105年11月13日(星期日)。檢測時間分配如下：  
08：00～09：30『星座辨認』 10：00～11：30『天文知識檢測』  
以上檢測時間若因參加人數眾多將另做調整，『星座辨認』地點為天文館宇宙劇場，『天文知識檢測』地點請參閱應試證『試場』編排。

## 五、檢測辦法：

分『星座辨認』及『天文知識檢測』兩種。  
(一) 等次與等次錄取人數，由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評審決定，通過檢測證書由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署名發給。

### (二) 通過標準：

特等--須「天文知識」成績達97分以上，「星座辨認」88個星座。(未達標準可缺額)。

第一等--「天文知識」成績達85分以上，「星座辨認」77個星座以上。

第二等--「天文知識」成績達75分以上，「星座辨認」66個星座以上。

第三等--「天文知識」成績達70分以上，「星座辨認」55個星座以上。

優等獎--「天文知識」、「星座辨認」兩項成績總和在120分(含)以上，且未得名次等第者。

## 六、檢測等第：

本檢測等第共分為五等，惟優等獎者僅發給獎狀。

| 檢測等第 | 檢測通過者 |
|------|-------|
| 特等   | 證書乙張  |
| 第一等  | 證書乙張  |
| 第二等  | 證書乙張  |
| 第三等  | 證書乙張  |
| 優等獎  | 獎狀乙張  |

※檢測通過者將於12月24日上午辦理頒獎。

## 七、頒獎：

頒獎日期預定於105年12月24日上午10點舉行，典禮完畢天文館免費招待得獎者欣賞11點(第3場)宇宙劇場影片。

## 八、公告：

預定105年11月16日於天文館網站公告答案(不含試題)

預定105年11月25日於天文館網站公告通過檢測者名單及開始寄發成績單。

## 九、報名方式與注意事項：

採通訊或送至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推廣組報名，105年9月19日(星期一)

開始接受報名，報名截止時間105年9月27日(星期二)(通訊者以郵戳為憑)。

報名時繳交資料：共有以下五項，依序按(一)(二)(三)(四)(五)排列整齊，繳交報名資料未齊全者，不予受理報名！

(一) 一寸半身相片兩張(背後寫上姓名)，請勿用影印或彩印相片。

(二) 貼足郵資25元回郵信封1個 - 郵寄應試證用。(信封上請註明應試者姓名、地址、郵遞區號)。

(三) 貼足郵資5元回郵信封1個 - 郵寄成績單用。(信封上請註明應試者姓名、地址、郵遞區號)。

(四) 報名表(請由天文館網站下載填寫，網址 <http://www.tam.gov.tw/>)

請將以上(5)種資料整理齊全裝入中型或大型信封中，交給郵局郵寄或送至：臺北市立天文科學教育館推廣組 江崇仁先生收。

地址：11160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363號 電話：(02) 28314551轉204

※原則以1人1組回郵郵件處理，若要辦理團體報名者，請主辦人貼足回郵郵資後送件。

※應試證預計於105年10月26日前寄發，如有毀損或遺失，應於檢測當日攜帶身分證件及本人一寸相片一張，向天文館所設報到處申請補發。

※應試證須妥為保存，檢測時憑應試證入場，檢測結束後不再補發。

## 十、星座試前教學：

配合本項活動特別安排4場「全天88星座教學」，教學場地為本項活動中星座辨認考試場地 - 天文館宇宙劇場，場次、時間、內容如下：

| 日期        | 時間    | 內容        |
|-----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|
| 10月22日(六) | 17:00 | 全天88星座上半集 |
| 10月23日(日) | 17:00 | 全天88星座下半集 |
| 10月29日(六) | 17:00 | 全天88星座上半集 |
| 10月30日(日) | 17:00 | 全天88星座下半集 |

歡迎有興趣認識全天88星座的民眾、團體購票參觀。(全票100元，優待票50元，30人以上團體票價七折優惠，上述場次恕不接受包場預約服務，謝謝)。